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该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公司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额度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2022年5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1年度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以下简称“南京红太阳及下属企业”）发生关联交易。

2022年，受全球疫情持续及俄乌冲突等国际局势影响，原药价格仍在高位运行，2022年上半年，公司国际业务持续快速增长，为满足销售业务市场需求同时提前锁定原药价格，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农红太阳（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红太阳”）向南京红太阳及下属企业的采购数量和金额随之增加。

2. 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增加与南京红太阳及下属企业采购业务关联交易金额150,000万元。

3.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在会上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事项定价公允；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4.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认为：本次增加的关联交易是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符合公司主营业务日常交易的运营模式及发展情况。本次增加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有利于公司发展，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同意本次增加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5.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金额已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二）增加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特申请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关系	2022年初预计金额	本次增加预计金额	增加后总预计金额	截止2022年8月31日已发生金额	新增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子公司少数股东	236,300	150,000	386,300	204,018	业务发展需要
合计			236,300	150,000	386,300	204,018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法定代表人：杨秀

2、注册资本：58,077.29 万人民币

3、注册地：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桤溪镇东风路 8 号

4、经营范围：农药生产（按《农药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农药产品包装物的生产、销售（按《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生产企业定点证书》核定的定点生产范围经营）；三药中间体及精细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技术咨询和服务；化肥经营；投资管理及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关联关系：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中农红太阳（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比例为 4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6、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依法存续，资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均按约定履行，未出现违约情形。

7、关联公司财务情况：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 1,046,762.66 万元，净资产 127,258.34 万元。2022 年 1-6 月实现的营业收入 347,646.85 万元，净利润 60,577.4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交易，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并以市场化原则确定，不存在有失公允的情况，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农红太阳与南京红太阳及下属企业签署购销合同，中农红太阳以市场价格向南京红太阳及下属企业采购相关原药产品，主要产品有百草枯母液、敌草快水剂等。合同有效期为签订之日起至双方履行完合同义务止。

四、关联交易目的以及对本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拟向关联方发生的持续关联交易，能使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优势 and 成熟经验，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交易各方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坚持市场化、公平自愿原则，同类交易在交易方式和定价原则等方面与非关联方基本一致，不影响本公司各项业务的独立性，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没有损害本公司利益。

特此公告。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4 日